



重振弗吉尼亚补助基金 (Rebuild VA Grant Fund) 计划旨在帮助正常运营遭受新冠疫情冲击的小型企业和非盈利组织。申请重振弗吉尼亚补助并通过资格审核的企业和非盈利组织，可按其每月平均合格费用总金额的 3 倍领取补助金，最多可获得 1 万美元补助。重振弗吉尼亚计划已拨款 7,000 万美元，预计将为大约 7,000 家企业和非盈利组织提供资金援助。其中一半资金将发放给低收入和经济欠发达社区的小型企业和非盈利组织，并将确保发放对象中所有者为少数族裔和女性的企业/组织占到足够的比例。

将于 2020 年 8 月 10 日开放申请 弗吉尼亚州政府州长/重振弗吉尼亚计划 (REBUILDVA)

资格评定标准

企业或非盈利组织的组织形式必须为以下之一：

- 公司 (C 类公司)、穿透实体 (S 类公司、合伙企业、有限责任公司)，或其他与所有者分开组织的法人实体；
- 《美国法典》第 501(c)(3) 条、第 501(c)(7) 条或第 501(c)(19) 条中所列组织；独资公司；或
- 独立承包商。

企业或非盈利组织的经营范围必须为以下之一：

- 餐饮服务 非生活必需品实体店
健身和运动设施
- 私人护理和美容服务 娱乐和公共娱乐
- 私人露营场所和暑期留宿夏令营

企业和非盈利组织必须满足以下附加资格：

- 主要营业地点在弗吉尼亚州境内；员工总数不得超过 25 人；
- 上一财政年度总收入少于 150 万美元；2020 年 3 月 12 日前开始运营；
- 目前在弗吉尼亚州公司委员会会有良好信誉记录；且
- 申请人从事的必须是合法活动。

合格费用

以下费用为重振弗吉尼亚补助基金覆盖的申报范围（针对从 2020 年 3 月 24 至今产生的费用）：

- 薪资支持，包括带薪病假、陪护假或探亲假，以及假期期间与延续团体医疗福利相关的成本；
- 员工薪水；
- 按揭还款、租金和水电杂费；
- 新冠疫情发生之前或期间，从国家或州立银行、储蓄和贷款机构，或信用合作社获得的任何商业贷款的本金和利息还款；
- 符合资格的个人防护装备、清洁和消毒物资，或其他应对新冠疫情所需的营运资金。

随申请表提交的材料

申请人必须随申请表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 弗吉尼亚州公司委员会良好信誉证明
- 公司或非盈利组织的登记注册文件；
- 当前所有者带照片的身份证件（例如，弗吉尼亚州驾照、弗吉尼亚州真实身份证、永久居民卡、护照）
- 2019 年联邦所得税申报表副本，以及 2020 年中期财务报表副本。如尚未申报 2019 年联邦所得税，则需要提供 2019 年的年终损益表和资产负债表各一份。
- 弗吉尼亚州政策替代版 W-9 表格
- 符合资格的薪水或工资单证明文件；
- 费用证明文件（按揭贷款对账单、租赁协议、水电杂费账单、发票等）